

#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9)

中期報告

2008/2009



## 中期業績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3	<b>96,211</b>	81,889
銷售成本		<b>(57,161)</b>	(47,663)
毛利		<b>39,050</b>	34,226
其他收入		<b>3,919</b>	4,822
分銷及銷售費用		<b>(24,329)</b>	(26,250)
行政開支		<b>(12,859)</b>	(10,228)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	2,47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5,871)
融資成本		<b>(5,838)</b>	(6,230)
除稅前虧損	4	<b>(57)</b>	(7,052)
所得稅開支	5	<b>(700)</b>	(92)
本期間虧損		<b>(757)</b>	(7,144)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757)</b>	(7,144)
每股基本虧損	6	<b>港仙 (0.05)</b>	港仙 (0.51)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9,987	156,171
預付租賃賬款		10,146	10,067
無形資產		86	10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與 無形資產之按金		1,194	–
		<b>161,413</b>	166,342
流動資產			
存貨		22,593	21,43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7	281,030	301,770
持作買賣投資		334	49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502	6,9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93,515	73,247
		<b>415,974</b>	403,93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8	54,802	60,999
應付稅款		1,095	1,071
借款		144,007	134,262
		<b>199,904</b>	196,332
流動資產淨值		<b>216,070</b>	207,60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377,483</b>	373,94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	70,572	70,572
儲備		306,911	303,376
權益總額		<b>377,483</b>	373,948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中國法定 公積金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70,572	497,831	92,926	3,094	15,978	(381,862)	298,539
本期間虧損	-	-	-	-	-	(7,144)	(7,144)
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6,398	-	6,398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70,572	497,831	92,926	3,094	22,376	(389,006)	297,793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70,572	497,831	92,926	3,286	26,005	(316,672)	373,948
本期間虧損	-	-	-	-	-	(757)	(757)
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4,292	-	4,292
<b>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b>	<b>70,572</b>	<b>497,831</b>	<b>92,926</b>	<b>3,286</b>	<b>30,297</b>	<b>(317,429)</b>	<b>377,483</b>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8,195	1,425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2,100	35,134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21,194	(38,1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之增加／(減少)	31,489	(1,615)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239	38,071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289	966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017	37,4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2,017	37,422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及若干財務工具（如適用）除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時所依循之會計政策一致，惟本集團已於本期間採納下列會計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分別對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多項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目前或過去會計期間之業績的編製及呈列方式，並沒有重大影響。因此，本公司無須對過往期間之業績進行調整。

於本中期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之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尚未生效，而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期將來之會計期間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藥物產品及參與物業投資。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析資料。物業投資業務之收入、業績及資產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收入、業績及資產總值少於10%。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分類資料。

#### 4.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10,724</b>	7,712
預付租賃賬款	<b>149</b>	19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b>9,163</b>	7,278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b>162</b>	-
銀行存款及應收貸款利息收入總額	<b>(3,876)</b>	(2,356)

#### 5.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之業務於期內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介乎0%至25%(二零零七年：介乎0%至33%)。根據當時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合資格的中國附屬公司自其首個經營獲利年度起之兩年，可獲豁免中國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獲寬免50%中國所得稅。因此，中國所得稅已計及該等稅項豁免及寬減後作出撥備。

#### 6.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約75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144,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本公司普通股逾1,411,440,590股(二零零七年：1,411,440,590股)計算。

由於在該兩個期間內，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91,212	96,186
減：累計減值	(8,392)	(8,089)
	<b>82,820</b>	88,097
貼現票據／附追索權之背書票據	<b>6,512</b>	5,538
	<b>89,332</b>	93,635
應收董事之出售聯營公司款項 (附註i)	<b>135,000</b>	135,000
應收由董事控制公司之貸款 (附註ii)	<b>44,756</b>	43,840
其他應收貸款	-	19,978
其他應收賬款	<b>11,676</b>	9,025
預付租賃賬款	<b>266</b>	292
	<b>281,030</b>	301,770

附註：相關交易的餘額均為周虞康先生（「周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董事前發生。

- (i) 應收周先生之出售聯營公司款項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四日到期。
- (ii) 應收貸款合計四千萬人民幣（約四千五百萬港元）的到期日為二零零八年十月。該四千萬人民幣（約四千五百萬港元）之應收貸款其中的二千六百萬人民幣（約三千萬港元）已於相關到期日清付，但一千三百五十萬人民幣經已到期及於本報告日仍未清付。周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辭任相關職務。應收由周先生控制公司之貸款並無抵押，按年利率12%（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2%）計息。

客戶主要按信貸期付款。除若干信用良好之客戶外，一般須自發票發出後之90日至180日內結算發票。於結算日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後）及貼現票據／附追索權之背書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90日	63,872	63,109
91至180日	16,933	19,218
181至365日	6,879	8,576
1至2年	1,648	2,732
	<b>89,332</b>	93,635



## 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21,891	20,037
其他應付賬款	32,911	40,962
	<b>54,802</b>	60,999

於結算日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90日	16,381	11,931
91至180日	2,996	3,448
181至365日	106	889
超過365日	2,408	3,769
	<b>21,891</b>	20,037

購貨平均信貸期為三個月(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三個月)。

## 9. 股本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500,000	500,000
	<b>普通股數目</b>	<b>金額</b>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1,411,440,590	70,572

## 10. 關連交易

於本期間，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短期福利	1,562	1,150
離職後福利	18	12
	<b>1,580</b>	1,16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利息收入	-	(1,728)
應收由董事控制公司之貸款利息收入	<b>(2,565)</b>	-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的營業額約為96,211,000港元，比去年同期的約81,889,000港元增長17%。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757,000港元。期內虧損減少約6,387,000港元，主要因為集團產品的銷售數量增加約10%，以及不須再為聯營公司攤佔虧損。

回顧期內，世界經濟發生急劇變化，國內的經濟增長亦受到影響，經濟增長速度已減慢，但通脹加劇則對集團的生產及銷售環節帶來壓力。期內，憑藉著銷售團隊的努力及良好的銷售網絡，使整體銷售量仍維持增長，比去年同期增加約10%。雖然生產原料不斷漲價，但集團的生產成本仍控制得宜，毛利率達41%，比去年同期輕微下降約1%。銷售費用方面，集團經過多年的資源投放，進一步鞏固旗下品牌於國內市場的參透率及知名度，集團可相對地減少銷售費用的投入，以致此費用比去年同期減少約7%。銷售費用相對銷售收入的比例由去年同期的32%下降至本期的25%。

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將旗下的聯營公司之股權出售，相關的收益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入帳。故此，期內已不須再為該聯營公司攤佔任何虧損，去年同期則攤佔聯營公司虧損約5,871,000港元。

## 業務回顧及展望 (續)

集團已於去年度出售多項重要投資，包括位於北京的投資物業，以及位於杭州，從事房地產開發的聯營公司，出售所得款項有助優化集團的財政狀況及投資組合，以及為物色優質的投資項目作好準備。董事局會積極尋求適當的投資機會，以加強集團的資產質素及收入基礎，為股東帶來合理的回報。而集團已投誠意金於一項有可能的收購項目。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詹培忠先生透過其實益擁有的Golden Mount Limited按每股股份0.40港元收購本公司400,000,000股股份。收購後，Golden Mount Limited成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8.34%。

## 建議收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本公司之公佈提到，本公司建議收購蒙古鎢礦及鐵礦之開採執照（「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本公司現正擬備一份公佈，並將於可行情況下儘快發表該公佈。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577,38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570,280,000港元），分別由流動負債199,90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96,332,000港元）及股東資金377,48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73,948,000港元）組成。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約為2.08（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06），而負債比率（即總借款除以股東權益）約為38.1%（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5.9%）。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借款總額以人民幣結算，約44%（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2%）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而結餘則按固定利率計息。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續)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總值分別為約20,95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1,055,000港元）之若干物業，約26,69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9,085,000港元）之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約6,52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972,000港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8,50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6,992,000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

除購置合共936,000港元非流動資產之資本承擔外，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資產、負債及商業交易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價，而該等貨幣於期內均相對保持穩定。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匯率風險，故此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737名僱員。薪酬待遇一般參照市場狀況及個人表現而釐定。除強制性公積金及法定退休福利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福利和資助僱員參加各種培訓及持續教育計劃。

##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短倉。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肯定本集團或聯屬公司之董事、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顧問、客戶、供應商、代理人、合夥人或諮詢人所作出之重要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而計劃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屆滿。根據計劃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可超過本公司於採納計劃當日已發行股本之10%（不包括根據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逾期之購股權）（「上限」）。其後，根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有關更新上限之決議案（「更新計劃上限」），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更新計劃上限為141,144,059股。自採納計劃以來，本公司並未根據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就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中之證券權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所示，本公司獲以下股東知會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

### 本公司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之長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之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吳用先生 (附註1)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460,000,000	32.59%
Guardwell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30,000,000	23.38%
Eagle China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30,000,000	9.21%
廣東發展銀行 (附註1)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00,000,000	7.08%
王勁松女士 (附註2)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29,380,827	9.17%
恆建企業有限公司 (附註2)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29,380,827	9.17%
深圳海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2)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29,380,827	9.17%
深圳市海王健康連鎖店 有限公司 (附註2)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29,380,827	9.17%
海王健康連鎖藥店 (香港) 有限公司 (附註2)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29,380,827	9.17%
埃特斯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2)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29,380,827	9.17%
陸星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29,380,827	9.17%
興業銀行 (附註3)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29,380,827	9.17%
中國人壽信託有限公司 (附註4)	受託人	84,590,000	5.99%
中國人壽保險 (海外) 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分公司 (附註4)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84,590,000	5.99%

## 主要股東 (續)

附註：

1. 吳用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Guardwell Investments Limited (「Guardwell」) 及Eagl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Eagle China」)。因此，吳用先生被視為透過Guardwell及Eagle China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由於Guardwell已將其100,000,000股股份抵押予廣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廣東發展銀行」)，故廣東發展銀行被視為於1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王勁松女士(「王女士」)實益擁有恆建企業有限公司(「AEL」)之85%權益。AEL實益擁有深圳海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SNGCL」)之41.93%權益。SNGCL實益擁有深圳市海王健康連鎖店有限公司(「SNHDCL」)之86%權益。SNHDCL實益擁有海王健康連鎖藥店(香港)有限公司(「HKNHDL」)之100%權益。HKNHDL實益擁有埃特斯股份有限公司(「AYCI」)之100%權益。

AYCI實益擁有陸星投資有限公司(「LIL」)之100%權益，而LIL則擁有本公司129,380,827股本公司普通股。

因此，王女士、AEL、SNGCL、SNHDCL、HKNHDL及AYCI被視為擁有LIL所持有之9.17%股份權益。

3. 由於LIL已將其股份抵押予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嶺支行(「興業銀行」)，故興業銀行被視為於129,380,82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中國人壽信託有限公司遵循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之指示而行事，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被視為擁有中國人壽信託有限公司所持有之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短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條文作出披露，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本期間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惟以下除外：

- (i) 董事會主席因需投入處理其他業務而未能親身出席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惟已授權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代表其擔任大會主席；及
- (ii)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均無特定任期，惟彼等須按照本公司細則規定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和重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部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彼等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詹劍崙**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